

湛江市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文件

湛普办〔2018〕64号

转发广东省普法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2018年度学法考试的通知

市委各部委，市直各单位，市各人民团体，中央、省驻湛各单位，各县（市、区）司法局、普法办：

广东省普法办公室将组织开展2018年度学法考试，其中我市考试时间安排在2018年12月24日—2019年1月7日，现将《广东省普法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度学法考试的通知》（粤普办〔2018〕39号）转发给你们，请依时登录“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参加考试。

省学法考试系统服务电话：15920352302、18022025329；

市普法办联系人：朱佳文，电话：3770062、18826693966。



湛江市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

2018年12月17日

湛江市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

2018年12月17日印发

广东省普法办公室文件

粤普办〔2018〕39号

广东省普法办公室关于 组织开展 2018 年度学法考试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司法局、普法办，省直及中直驻粤各单位：

根据《关于启用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组织开展宪法专题学考暨年度学法考试的通知》（粤普办〔2018〕9号）安排，为确保年度学法考试工作圆满完成，现将考试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安排

2018年12月19日—2019年1月10日，具体安排详见附件1。

二、考试内容设置

考试内容包括2018年“宪法和公共法”中的所有内容；考试试题从学法系统所有专题练习题中随机抽取单项选择题30道（每题2分）、多项选择题10道（每题3分）和是非题10道（每题1分），

共 50 道题目；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总分为 100 分。

三、考试组织形式

（一）使用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的地级市、省直和中直驻粤单位

注册学员获得 40 学分后，即可在对应的考试时间段内登录“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点击“年度考试”界面进入考试。一旦进入考试，计时开始，中途不能退出，交卷方可得分，每人共有两次考试机会，考试时间结束后不再安排补考，考试成绩为高分覆盖低分。

（二）使用自有学考系统的地级市、省直和中直驻粤单位

可参考省普法办的学考内容和时间，按各自计划自行组织考试，省普法办不再统一组织开展。

四、考试成绩计算

个人年度学法考试成绩为必修课程学分（40 分）+年度考试得分 $\times 60\%$ 。

五、相关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认真组织

在全省处级（含）以下国家工作人员中组织开展年度学法考试是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重要抓手，是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推动领导干部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模范的重要举措。各地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从全面依法治国的战略高度，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担当，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二）强化责任，严格督查

各地各单位要进一步强化责任，明确专人负责，层层落实责任，切实将各级的职责落实到位，各级管理员要充分利用学法考试系统的统计功能，及时统计、分析考试情况，认真组织和督促所属学员在考试前修满 40 学分并按时参加考试，防止因学员缺考、漏考而影响单位参考率和个人考试成绩的情况发生。

（三）总结提高，及时报送

各地各单位要认真总结经验、查找不足，及时搞好年度学法考试工作总结。已使用本学法考试系统的地级市、省直及中直驻粤单位不用报送考试情况；未使用本系统的地级市、省直及中直驻粤单位，请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前，将年度学法考试成绩及自行组织学考的情况报送省普法办（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gdfxc@sina.com），省普法办将于考试结束后通报年度学法考试情况。

附件：1. 2018 年度学法考试安排表

2. 2018 年度学法考试操作指南



（联系人：省普法办刘武，联系电话：020-86351215，电子邮箱：gdfxc@sina.com。）

附件1

2018 年度学法考试安排表

地区、单位	考 试 时 间	场次	服务电话
省直、中直单位	2018.12.19—2019.1.2	2	18022025329
深圳市	2018.12.19—2019.1.2	2	15382791929 15382791939
珠海市		2	
中山市		2	
河源市		2	
肇庆市		2	
清远市	2018.12.24—2019.1.7	2	15920352302 18022025329
云浮市		2	
茂名市		2	
惠州市		2	
汕尾市		2	
湛江市		2	
潮州市	2018.12.27—2019.1.10	2	18925349950 15920339957
揭阳市		2	
梅州市		2	
汕头市		2	
阳江市		2	

附件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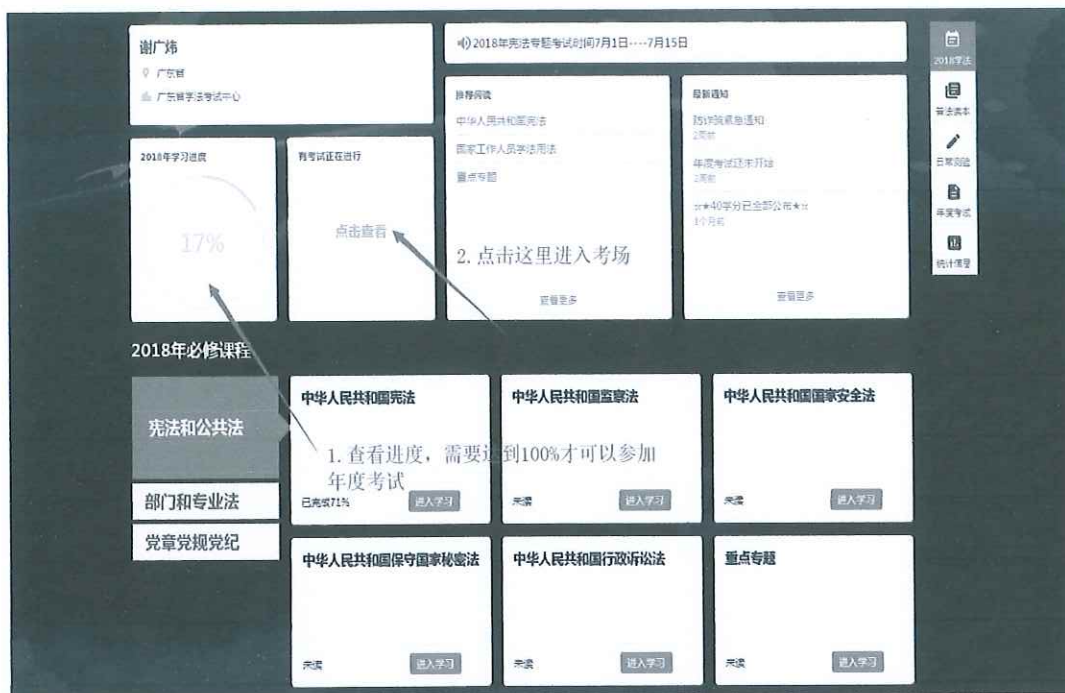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学法考试操作指南

第一步：学员必须切换到学习平台进行登录，输入用户名和手机号，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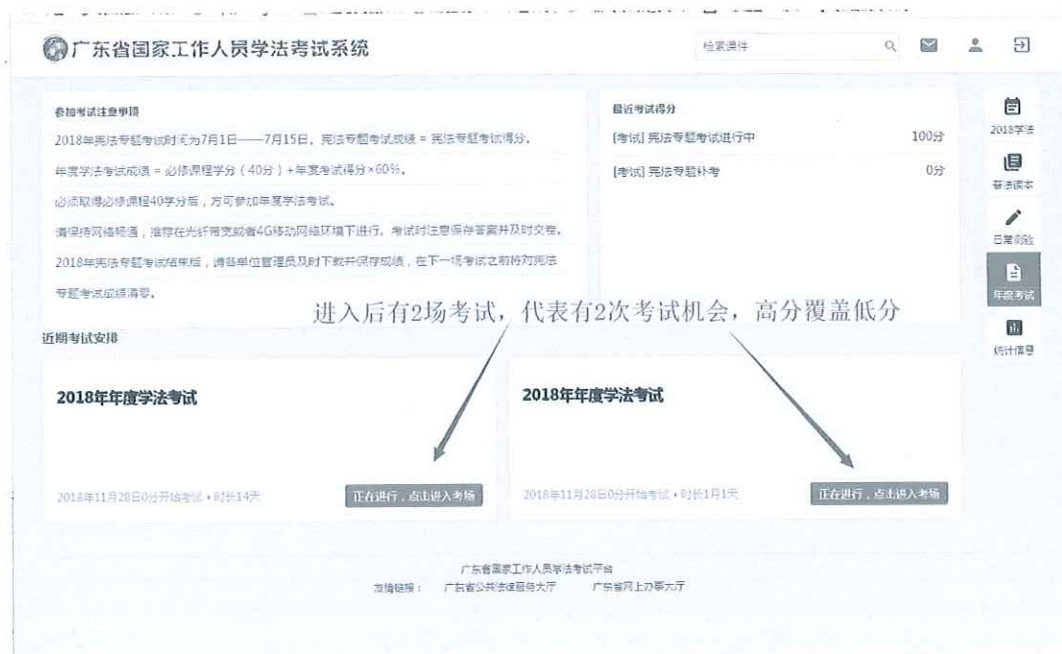


第二步：按照指引进入考场，如下图

图一



图二



注意:

学员需累计够 40 学分才能进入考试,如未完成 40 学分将无法进入考场, 如图所示
(参考第二步图一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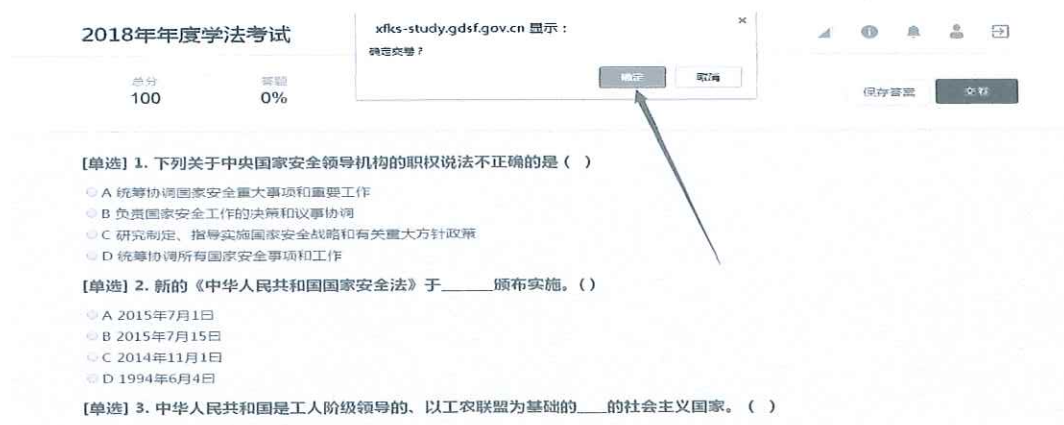


第三步, 进入考试试卷答完后交卷、确定、离开, 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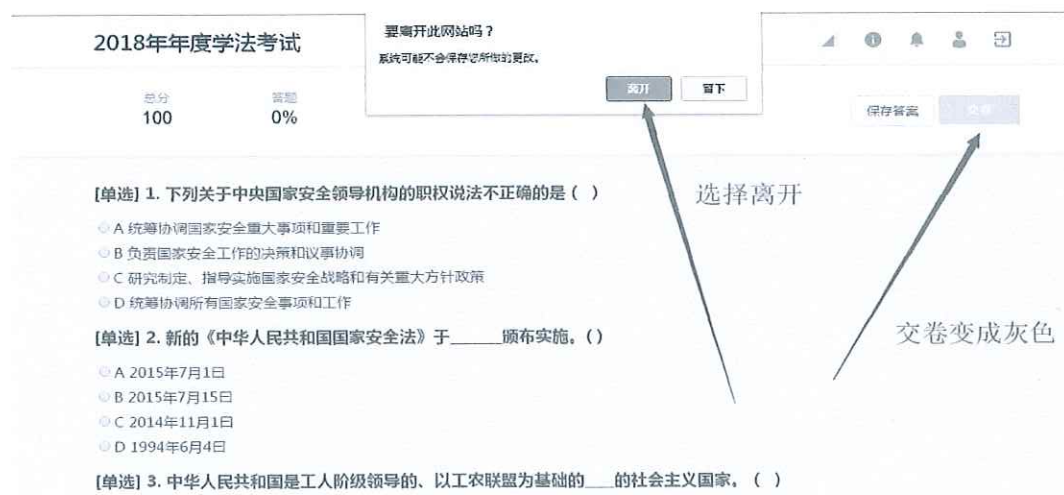
图一



图二



图三



注意事项:

1. 学员学习累积获得 40 学分方参加年度考试。
2. 每人限有 2 次考试机会，获取最高分，高分覆盖低分，无补考安排。
3. 点击交卷即完成一次考试，无法重复提交。
4. 试题从学法系统所有专题练习题中随机抽取单项选择题 30 道（每题 2 分）、多项选择题 10 道（每题 3 分）和是非题 10

道（每题1分），共50道题目，随机组成A\B\C试卷；考试时间为90分钟；总分为100分。

6. 个人年度学法考试成绩为必修课程学分（40分）+年度考试得分 $\times 60\%$ 。

7. 建议大家使用电脑进行考试，用手机考试时，如有电话呼入就会中断考试。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